

輔仁大學 110 學年度 碩士班 必修科目表

院別：社會科學院

系(所)別：心理學系

組別：應用心理學組

類別	模組	科目名稱	科目代碼	選別	規定學分	一年級		二年級		三年級		四年級		類別最低應修學分數	模組最低應修學分數	備註
					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上	下			
		論文		必	6									6	6	
必修課程		應用心理學專題		必	3									6	3	兩者擇一
		高等應用統計學	22204	必	3										3	
		高等資料科學		必	3										3	
必選課程														0	0	
選修課程														18	18	1. 應修應用心理學組領域課群12學分；領域課程認定由系辦公室每學年開課時公告。2. 興趣選修6學分。
論文學分數A		6	必修學分數(不含論文)B		6	選修學分數C		18		畢業總學分數(含論文)A+B+C			30			

*附註：

- 1.
2. 碩(職)、博士班若有分組，以教育部核定之學籍分組為限。
3. 本科目表之科目名稱與科目代碼不符者，以科目名稱為準。

所長：

院長：

教務處課務組：

教務長：